

# 大力发展“无公害”蔬菜生产

许忠仁 尹光初 姚浩然

(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)

蔬菜同粮食一样是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食品,搞好蔬菜生产,是关系到城乡人民生活的头等大事。近年来,随着生产的发展,耕作制度的变化,保护地栽培面积的扩大,重茬连作多,蔬菜病虫害则日趋严重。加之不合理地使用农药,致使病虫抗药性增大,天敌大量被杀伤,破坏了农田的生态平衡,使原来能受天敌制约的次要害虫亦上升为主要害虫,原来就为害较重的主要害虫则变得更加猖獗。造成农药越用越多,病虫害越来越重,蔬菜上的农药残留量也会越来越高的恶性循环。

近几年来,我省各地在蔬菜上大量使用氧化乐果、六六六、滴滴涕等剧毒、高残毒的化学农药,使蔬菜上的农药残留量,超标数倍甚至数十倍,严重地威胁着城乡人民的身心健康。1984年全省某些县、市,在部份秋菜上(白菜、萝卜)使用高毒农药呋喃丹,这一严重事件给城乡人民造成了重大的经济损失。因此,进行蔬菜的“无公害”生产,是一项开发性、战略性的研究项目,是利国利民,造福人民,保证四化建设的大事。我国南方十七个省、市自治区,1984年无公害蔬菜已发展到27万亩;江苏省十三个大城市无公害蔬菜面积已达30%,1985年将达到50%。北方的发展,总的说比南方慢一些,辽宁省无公害蔬菜1984年达到10万亩。

搞好蔬菜“无公害”生产,必须从经济学、生态学和环境保护学的观点出发,对蔬

菜病虫害的防治,应以农业防治为基础,采用抗病品种,合理轮作,套种,充分发挥自然控制因子的作用,保护利用有益生物,优先选用生物农药,加强预报,合理使用高效、低残留的化学农药,以及采用生态、物理防治等措施,把受害程度压低在经济损失以下,并使蔬菜上农药残留量符合国家规定标准。

我省“无公害”蔬菜生产的协作研究,已初见成效,并总结出一些“无公害”蔬菜生产的单项措施,有的市区也生产出少量基本无毒害的秋白菜,受到了广大群众的欢迎。这一切都表明,只要对此引起充分重视,加强协作研究,总结经验,我省“无公害”蔬菜生产是完全可能的,前景是十分宽广的。

## 三 点 建 议

1. 建议将“无公害”蔬菜的生产列为省、市(区)重点研究课题,由省科委牵头,把农业、环保、卫生等有关部门的科研、教学、推广系统的科技人员组织起来,共同协作攻关。

2. 建立“无公害”蔬菜的生产法规,加强环境监测和蔬菜检测工作,禁止在蔬菜上使用剧毒、高残毒的化学农药,如呋喃丹,氧化乐果,六六六,滴滴涕、赛力散,西力生等。推广应用高效、低毒、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。

3. 建立对商品蔬菜进行严格检测的制度,对符合标准的“无公害”蔬菜,在价格上予以优惠,以提高菜农的生产积极性。